

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闽市监函〔2025〕191号

答复类别：B类

关于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第1409号 提案的答复

陈颖颖委员：

《关于综合提升我省预制菜产业竞争力的提案》（20251409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您提出的组建福建省预制菜产业联盟、完善预制菜标准体系、强化人才支撑、加强金融支持、支持企业拓展海外市场等建议，很有意义。我局高度重视，结合建议办理工作，先后走访省工信厅、省食品工业协会以及部分预制菜龙头企业，进一步研究和探讨预制菜监管与发展工作。

近年来，按照省委、省政府的部署要求，我局积极应对预制菜市场需求和产业发展动态，不断强化预制菜监管工作。**一是强化质量安全监管。**始终将预制菜列为重点品种实施分级分类监管，先后组织对安井、海欣、亚明、御冠、聚春园、联华、海文铭等预制菜龙头企业开展督促指导。2024年，针对肉制品、罐头、速冻食品、水产制品等重点预制菜品类，实施监督抽检22908

批次，合格率 99.64%。同时，修订《福建省食品安全信息追溯管理办法》，深化“一品一码”追溯平台建设，建立预制菜原料采购、生产加工到流通销售的全环节数字化监管。**二是推进预制菜标准建设。**会同省财政厅出台《福建省标准化工作专项补助经费管理办法》，支持省内企事业单位参与预制菜标准制定工作，会同省卫健委出台《佛跳墙》《土笋冻》等预制菜相关地方标准。此外，国家层面已发布《冻卷羊肉》《冷冻鱼糜》等 40 余项预制菜相关标准，并正在制定《预制菜》《预制菜术语和分类》等标准，逐步建立国家预制菜标准体系。**三是助力预制菜产业健康发展。**先后出台《福建省加快新闻菜创新发展三年行动方案》《加快推进预制菜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措施》，提出打造预制菜产业集群、培育预制菜示范企业等扶持措施；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，指导 387 家食品企业建立质量管理体系，帮助 50 家食品生产企业建立 HACCP 体系，对 17251 名企业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提供公益培训。目前，我省已初步形成水产品、酒店菜肴、滋补产品、火锅料制品、团餐、家厨等闽菜系列预制菜产品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认真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工作部署要求，积极吸收借鉴您提出的意见建议，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一、强化预制菜质量安全监管力度。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进一步强化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的意见》，加强预制菜质量安全监管。**一是建立健全协同监管机制。**全面落实《福建省食品安全执法联动工作规范》《加强食用农产

品质量安全全程监管合作协议》等制度，督促落实食品安全“两个责任”，建立预制菜质量安全追溯协作和执法合作机制。**二是推进产业链全过程管理。**加强市场监管、农业农村、海洋渔业等部门的沟通协作，规范农药、兽药、化肥等投入品使用，建立完善从“农田”到“餐桌”的全过程信息追溯体系，推进食用农产品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衔接，实施预制菜从原料采购、生产加工到流通销售的全环节数字化监管。**三是强化食品安全社会共治。**加强与福建省预制菜协会、福建省预制菜供应链协会的沟通联系，密切与工信、农业农村、卫生健康、公安等职能部门的沟通协作，鼓励和支持行业协会、科研院所、技术机构、行业专家参与预制菜规范化发展，促进行业自律。及时发布预制菜监管信息，引导预制菜企业通过公众开放日、消费者体验等形式，加强信息公示，主动接受消费者监督。

二、构建预制菜质量安全标准体系。国家卫生健康委正在牵头制定《预制菜》《预制菜术语和分类》等预制菜食品安全国家标准，进一步明确预制菜的质量标准、术语、产品分类以及生产加工、冷藏冷冻和冷链物流等相关要求，逐步构建预制菜标准体系。我局将结合福建实际，积极参与国家预制菜相关标准的制修订工作，并广泛开展相关标准的宣贯活动，推动预制菜相关标准落地见效。同时，继续鼓励和支持企业、行业协会、科研院所等单位参与预制菜分类、物流配送、园区建设、评价等方面标准制定工作，补充完善预制菜标准体系，我局将按照《福建省标准化

工作专项补助经费管理办法》，对符合要求的标准给予补助。

三、助力预制菜新技术新产品研发。进一步加强对预制菜产业的政策指导和技术帮扶。**一是鼓励技术研发。**支持企业创新非热加工、微生物控制、微胶囊包埋、营养与风味稳态化等技术工艺，减少营养成分损失，提升产品品质和口味复原度。积极推广应用适应预制菜发展的加工、包装、仓储、物流等先进设备，提升关键工艺自动化水平和生产流通效率。鼓励预制菜企业使用新型产品包装材料，减少包材使用量、提升包装强度，防止食品过度包装。引导企业使用环保可降解的食品容器、餐饮具和包装材料。**二是开展技术帮扶。**依托“福建省事通”综合赋能平台，整合市场监管系统技术储备和食品专家资源，针对企业技术难题和发展瓶颈，搭建产学研用协同平台，重点从产品研发、工艺优化、检验检测、认证认可、计量校准、标准修订、人员培训等方面，有针对性开展技术指导和课题研究。**三是督促规范发展。**持续强化食品用纸包装、塑料包装、一次性塑料餐饮具等食品相关产品的质量安全监管，督促食品相关产品生产单位按要求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，加大监督抽查力度，严格落实食品相关产品告知承诺发证后全覆盖例行检查，对抽查检查发现的问题，督促整改到位，形成监管闭环。

感谢您对市场监管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，欢迎您多提宝贵意见建议。

领导署名：黄水木

联系人：黄金泉

联系电话：0591-87312015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省政府办公厅、省政协提案委员会。

